

深圳市福田区发展和改革局

深福发改函〔2021〕25号

福田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福田区政协五届七次会议提案第20210094号会办意见的复函

福田区应急管理局：

《关于进一步加强公共应急物资保障体系建设的建议》收悉。我局负责区级救灾物资的储备管理工作，结合我局职能，会办意见如下：

一、参与制定救灾物资保障规范，确保救灾物资保障体系规范化

联合区应急局制定《福田区救灾物资应急保障机制》（以下简称保障机制），共同建立区级救灾物资调拨保障机制。一是明确职责分工。我局根据区级救灾物资储备规划、品种目录和标准、年度购置计划，负责区级救灾物资的收储、轮换和日常管理，根据区应急管理局的动用指令按程序组织调出。二是优化调拨流程。根据常规情况、紧急情况、上级调用等不同情启动救灾物资调拨程序，完善调运、接收、回收等工作流程，确保协调有序、调拨及时、运转高效。三是完善工作机制。通过建立信息通报机制、应急联络机制、保障协商机制，做好纵向和横向的协同配合工作，做到前后衔接、左右联动、上下配套。

二、加快应急救援物资项目审批，确保应急救援物资及时到

位

我局认真履行政府投资项目审批职责，对福田区应急救援物资购置项目开设绿色通道，免于项目立项及可研报告审批，安排专人快批快审项目概算，于2020年4月正式批复，总投资618万元；将该项目列入区政府投资项目计划，2020年安排投资250万元，2021年安排投资180万元，截至目前，我局已下达政府投资计划合计172万元，有效保障了应急救援装备采购工作。

三、及时采购配送救灾物资，满足受灾群众基本生活需求

2020年，我局于1月、2月、9月、12月先后四次根据区应急局的指令，采购价值合计545914.5元的棉被、折叠床、食品、饮用水等各类救灾物资，第一时间将救灾物资发放到受灾困难群众手中，满足受灾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需求。

此复。

福田区发展和改革局

2021年5月25日

(联系人：言洁，电话：82925575)